

## 失败者的成功之处

兰州大学法学院 郭秀峰

作为兰州大学代表队的队员，我荣幸的参加了第八届“理律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兰州大学地处西北，第一次参加“理律杯”，这次我们输掉了比赛，但收获了友谊，收获了教训还吸收其他队伍成功的经验。非常感谢清华大学，感谢理律文教基金会为我们提供了这样一个好的交流的平台和机会，让我们展现兰大人优秀品质的同时，也领略到其他全国一流法律院校的风采，从他们身上我看到自己的缺点和不足，从那时起我下定决心做一个优秀的法律人，从那时起我开始总结本次参赛的经验和教训。下面简要谈一下自己的感想：

### 一、苦涩的教训

#### 1、重视程度不够

我从来没有参加过任何辩论赛，我之所以报了理律杯比赛，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给自己一个锻炼的机会，希望能向其他优秀的法律院校的学生学习，因而我们始终抱着平和态度准备比赛，由于给自己设定的目标太低，在赛前准备阶段缺乏积极性，经常出现难以将大家组织起来讨论案件争议问题，队员经常忙于其他事情而忽略了比赛。

#### 2、没有形成良好的团队

缺乏领导核心，从而整个队伍没有凝聚力。具体表现在：分工不明确，经常出现有的队员累得要死，有的却闲的没事做；队员之间及队员指导老师之间缺乏沟通，相互之间并没有建立起绝对的信任，这主要是由于客观条件的限制。

#### 3、书状撰写困难重重

在书状的撰写过程中首先要做的就是整理出案件的争议焦点，在这方面队员之间由于立场不同，争议较大，要将如此复杂的一个案例分析透彻，并且要充分包含法学理论、现行法律等诸多方面的内容，对于理论和实践知识匮乏的我们来说着实困难。在撰写初期我总觉得自己要承担的那一部分用几句话就可以完全论述清楚，但细细读来却又有种言不尽意的感觉，总觉得没有说明白。

#### 4、缺乏实战经验

早就知道法律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也很早的开始参加法律实践，原本以为在法院实习的经历会让我表现出几分沉稳，可到赛场上才知道自己在法律实践中能力仍然有待提高，在众多的专家学者面前仍然很紧张，在武大辩友的盘问下我显得多么的不知所措。首先，最缺乏的是信心，在比赛开始前，我一度表现的信心满满，可是在观看了一场我队与上东大学代表队的比赛后才发现自身的不足太明显，接着变得消沉，导致我在赛场上遇到强大的武汉对时

没能充分发挥自身的实力；其次是根本不懂辩论礼仪，几次抢着回答问题，给评委老师留下了不好印象；再就是缺乏语言组织能力。

## 二、认识理律

### 1、程序比结果更重要

理律杯模拟庭审并不追求案件裁判结果，更注重场上队员的表现。从案件设置上看，正反双方是事实和法律上都是势均力敌的，似乎是必须将对方驳倒才算取胜，但事实上，即使某支队伍在案件部分败诉，但仍然可能晋级。我明白了比赛不是为了驳倒对手而是为了说服仲裁员，不应该以在场面上胜过对手，让对手哑口无言为目标，而应该充分地讲事实，摆道理，以温和的态度提出自己的观点，驳倒对方的观点。

2、强调团队合作的重要性。无论是书状的准备还是庭审时的辩论，都不可能由一个人单独完成，它需要团队中的每个人都充分发挥自己的才智。而我们团队正是缺乏这方面的优势，所以败得很惨。

3、理律精神永存。在我国，法学教育的重点还是放在部门法的学习甚至是法条的简单记忆上。这导致了法学教育与法律事务的严重脱节，清华大学法学院作为中国一流的高等法律院校，与理律文教基金会联合举办这一赛事，可以说是为我国高等法学教育弥补上述缺陷起到了“首倡”的作用。理律的精神：进入法律角色，做一个优秀的法律人。

## 三、祝福

理律带给我还有很多很多，正如陈长文先生说的一样，程序比结果更重要，我们体会到了友谊第一，比赛第二，在理律中我们结识了很多的朋友，领略了法学的博大精深，共享了你我的欢笑和泪水。现在每年一度的“理律杯”正在逐渐扩大其影响力，业已成为国内法学界的顶级赛事。在此，我祝愿我们兰州大学代表队取得更好的成绩，理律杯模拟法庭竞赛越办越好，为我国法学教育贡献更多力量。